

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黄婉玲女士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黄婉玲	否	1,466,000	2019年03月11日	2019年8月15日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73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黄婉玲女士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3,662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.03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黄婉玲女士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。

3、黄婉玲女士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8月17日